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立法院第 8 屆第 3 會期交通委員會

交通部業務報告

(口頭報告)

交通部部長 葉匡時

交通部業務報告(口頭報告)	頁次
壹、前言	1
貳、當前重點工作	
一、積極強化海空門戶，推升臺灣經濟動能	2
(一)加速推動航空城計畫	
(二)促進機場整體發展	
(三)鞏固亞太海運樞紐	
(四)擴展自由貿易港區業務	
(五)完備航港法規制度	
(六)持續拓展國際及兩岸航網	
二、推動公路公共運輸提昇計畫，落實節能減碳	5
三、建構便捷安全交通網	6
(一)公路建設及服務	
(二)軌道建設及服務	
(三)花東交通建設	
(四)離島交通建設	
四、加強運輸安全管理	9
(一)道路安全	
(二)鐵路安全	
(三)遊覽車安全	
(四)飛航安全	
(五)海運安全	
(六)防災機制	
五、持續優化質量兼具之觀光服務	11
六、創造多元郵電及生活化氣象服務	12
(一)郵政服務	
(二)電信服務	
(三)氣象服務	
參、結語	13

壹、前言

主席、各位委員、各位女士、各位先生：

今天應邀列席貴委員會，謹就交通部主管之各項業務提出報告，並聆聽各位委員指教，深感榮幸。

本人雖甫於2月18日新接部長一職，惟在政務次長職務與交通部同仁共同努力建設及服務已近4年時間，今以接力賽的精神，以連結美好生活為使命，帶領同仁，共同努力，以不負國人期待為職責。

有關當前交通政策方針，依據行政院施政主軸及交通發展願景，

強化公共運輸整體效能，並建構人本及智慧化無縫公共運輸服務網絡及推廣綠運具，辦理臺鐵捷運化及立體化工程，推動東部鐵路電氣化暨瓶頸路段雙軌化，並構建完善都會區捷運路網。在航港建設方面，

闢建高雄港洲際型全球營運基地，積極推動桃園航空城建設，發揮自由港區「境內關外」利基優勢及「前店後廠」、「委託加工」基礎，串聯國內產業及國際供應鏈，創造物流轉運及增值綜效。以「安全」、「開放」、「效率」、「永續」及「社會公義」等施政理念，希望達成：

- 空運以桃園國際機場為旗艦，推動航空城計畫，發展成為東亞樞紐機場。107年完成桃園國際機場第三航廈建設，總服務容量可達4,300萬人次。
- 海運以高雄港為旗艦，推動洲際貨櫃中心建設，並積極拓展自由貿易港區業務，帶動區域經濟發展，105年達成

貨櫃裝卸量 1,800 萬 TEU。

—推動便捷交通服務，109 年軌道服務範圍人口由現在 66% 提升至 80%；公共運輸市占率達成 20%。

—營造臺灣成為處處皆可觀光的友善旅遊環境，於 105 年達成千萬觀光客來臺之目標。

以下謹就未來交通政策及重點工作提出簡要報告。

貳、當前重點工作

一、積極強化海空門戶，推升臺灣經濟動能

(一) 加速推動航空城計畫

桃園航空城核心計畫已於去(101)年 9 月正式啟動，各項工作已全面展開，在都市計畫方面，本部民航局已會同桃園縣政府循程序辦理都市計畫擬定作業，由中央與地方整體規劃、同步開發，預定於 102 年 12 月完成都市計畫審議程序後，即可推動區段徵收相關作業。另桃園國際機場開發建設方面，後續將積極推動第三航站區、道面整建及 9 條主幹線聯外道路等重大建設，以吸引關聯產業進駐機場周邊而達產業群聚效果，帶動區域經濟繁榮，進而提昇桃園國際機場之國際競爭力。

(二) 促進機場整體發展

- **桃園國際機場第一航廈整建工程**，已於 102 年 1 月完成一樓、三樓入出境大廳等主要區域並開放使用，預計 102 年 6 月全部完工，可重新改造桃園國際機場第一航廈景觀、周邊交通及相關設施，塑造新的國家門戶

意象及提供國人更優質的服務。

- **松山機場整體規劃**，優先進行「民航關聯產業廊帶」之開發建設，引進會展、旅館、航空關聯產業等商務機能投資，初估開發規模 200~400 億元，預計今年 6 月底前完成總顧問技術服務之招標作業，並於 103 年 12 月完成招商，104 年至 110 年進行開發，以促進機場周邊地區之資源整合，帶動首都之城市競爭力。
- **中部國際機場整體規劃及第一期發展計畫**，新建國際航廈將於 102 年 3 月底完工啟用，屆時機場旅客年服務容量可由 120 萬人次提高至 255 萬(其中 135 萬為國際旅客)人次。
- **金門尚義機場航站區後續擴建工程**，預定 102 年 12 月完成航站擴建及站前交通改善，機場旅客年服務容量由 230 萬人次提高至 390 萬人次。
- **澎湖馬公機場跑道、滑行道道面整建工程**，預定 102 年 12 月完工，可提升空側設施服務水準。

(三)鞏固亞太海運樞紐

- **建構亞太海運樞紐**，擘劃「臺灣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做為我國各國際商港未來 5 年的發展藍圖，預計將投資 660 億元推動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第二期工程，及基高雙港客運專區等多項重大港埠建設，完成後可挹注港埠產業發展新動能，結合相關港埠經營策略，將營造優質港埠營運環境，打造臺灣港群為全方位加值物流港，並有助於 105 年達成貨櫃裝卸量 1,800 萬 TEU 及整體營收 300 億元以上之目標。

- **興建高雄及基隆國際郵輪中心**，預計 104 年完成客運設施，將重新塑造海洋門戶新意象，有助於發展臺灣國際港群休閒觀光產業，帶動海上觀光旅遊風潮。

(四)擴展自由貿易港區業務

「五海一空」自由貿易港區 101 年貨物量 1,018 萬噸、進出口貿易值 5,019 億元，較前(100)年之貨物量 407 萬噸及進出口貿易值 3,026 億元成長 149.76%及 65.85%，績效卓著。同時，自由貿易港區設置管理條例修正條文在各位委員鼎力支持下完成立法程序，已於 101 年 12 月 28 日修正公布施行，將有助於推動高雄港成為倫敦金屬交易中心遞交港，並提供相關租稅優惠，吸引國際金屬期貨商品透過我國自由貿易港區儲轉，提升我國港口區域轉運樞紐地位。未來並將配合自由經濟示範區政策，運用兩岸直航及區域經濟合作契機，發展成為東亞增值及供應鏈資源整合樞紐之「新世代自由貿易港」。

(五)完備航港法規制度

- **檢討航港法規**，建構優質經營環境，持續推動航業法修正，賦予國籍船舶航行於海盜威脅高風險海域僱用私人武裝人員之法源依據，並檢討修正船舶登記法、船員法子法、船舶法子法及航業法子法，以符合國際公約，並強化簡政便民服務。
- **規劃船員發展策略及行動計畫**，原考選部辦理之航海人員考試自 101 年 8 月 1 日起無縫移轉本部辦理，實施開放在校生報考、採認考選部舊案考生成績措施

101年順利完成2次航海人員測驗。為提升我船員國際競爭力及訓練素質，將就船員長期之人力供需及海運市場發展趨勢進行檢討，建立船員發展政策綱領，並訂定5年行動計畫據以落實推動。同時，將檢討建立合理之船員培訓補助機制，以提升船員訓練品質。

(六)持續拓展國際及兩岸航網

- 積極落實兩岸空運協議，持續協商擴增航點航班，並鼓勵國籍業者開拓經營二、三線城市，爭取陸客搭乘兩岸航班來臺轉機至第三地，強化桃園機場轉運功能，並推動嘉義機場納為我國入出國機場之一，飛航兩岸航線及國際包機，以利國籍業者拓展兩岸及全球航網，期與香港共同成為大陸對外進出之門戶。
- 擴增我國全球航網，提升航空公司營運績效，將與5個國家或地區進行航空諮商或修訂航約，以期擴增我國全球航網，提升航空公司營運空間及彈性。

二、推動公路公共運輸提昇計畫，落實節能減碳

公路公共運輸發展計畫自99年執行以來，已達成「偏遠服務性路線一條不減」、「加速汰換老舊公車」、「推廣低地板公車，照顧老弱身障乘客」、「公車票證多卡相通」等具體成效，辦理3年來，不但公路公共運輸之使用人次由98年之10.38億人次增加為101年之11.89億人次，最新數據顯示，全國公共運輸市占率達15%，扭轉以往逐年減少之趨勢。

為延續穩定推動以擴大成效，本部

賡續推動「公路公共運輸提昇計畫 (102~105年)」

，今年為第1年，預算數為31.79億元，持續著重無縫式公共運輸系統之改善，採取穩健、續進與創意的執行策略，奠定公共運輸永續發展的基石，落實以「重建信心、愛用公共運輸」、「無縫運輸、服務有感」、「有效管理共創多贏」及「創新公共運輸、使臺灣更好行」為主之推動主軸，為長期永續健全發展奠定穩固基礎，並以每年提高公共運輸載客量5%、公共運輸滿意度維持9成以上、使用電子票證搭乘公共運輸人次每年成長5%、市區公車低地板公車比例每年提升2%為績效目標，114年公共運輸市占率(含軌道)達到30%為長期目標。

三、建構便捷安全交通網

(一)公路建設及服務

- **國1五股至楊梅段拓寬工程**，中壢楊梅段12公里於101年12月16日通車，五股至中壢計28公里，將於確認安全無虞後通車，以疏解中山高交通瓶頸，擴大汐五高架道路服務績效，恢復五楊路段之城際運輸功能，提供臺北桃園地區未來發展需求之國道服務。
- **健全西部高快速路網**，西濱快預計106年全線通車；12條東西快預計107年全線連通。
- **賡續推動高速公路電子計程收費**，有關計程收費之費率方案，至今(102)年1月底已完成8場分區說明會及全國與地區性民意調查6次，針對各管道所蒐集之民眾意見，將評估相關配套，並以「國道基金可永續營運」為前提試算計程通行費財務可行性，提出可行性最高之方案。後續完成實質方案評估後，

向貴委員會報告後公布，並於計程收費各項工作準備完成後實施。

(二)軌道建設及服務

• 廣續辦理都會區捷運系統

—**臺北捷運**，新莊線輔大站至迴龍站、信義線、松山線、環狀線(第一階段)及頂埔延伸段等施工中，萬大—中和—樹林線(第1階段)及信義線向東延伸段及淡海輕軌正辦理設計作業。

—**臺中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正辦理用地取得、工程設計，預計104年10月底通車。

—**高雄捷運**，高雄環狀輕軌(第一階段)設計及施工作業中。

—**桃園國際機場聯外捷運**施工中，機場捷運延伸中壢火車站，正辦理細部設計及用地取得作業。

• **辦理臺鐵桃園、臺中、員林、臺南、高雄(含左營、鳳山)立體化**，以及基隆—苗栗、高雄—屏東潮州捷運化。

• **臺鐵臺北機廠遷建富岡車輛基地**，第一階段今年1月啟用各廠房及建物，預計6月底辦理第2階段廠房啟用，將有效增加鐵路車輛維修效率。

• **打造臺鐵無障礙環境**，無障礙電梯101年已完成63站，今年可完成27站，106年底前再增設12站，共計102站。另辦理月台提高，第一階段提高至92公分，目前已完成141站，今年可再完成47站，第二階段提高至115公分，預計於108年完成。至上下車門改為1階，

今年1月底全數完成，無階化俟經費到位後3年可完成。

- **高鐵苗栗、彰化及雲林等新增3站**，陸續於今年1月、2月開工，預計104年7月完工；南港車站及隧道段，104年1月通車營運。

(三)花東交通建設

- **花東線鐵路瓶頸路段雙軌化暨全線電氣化**，以102年底完成花東電氣化通車、104年完成全線工程為目標。另臺鐵新購136輛傾斜式列車以行駛東部幹線為主，妥善規劃未來列車系統，期將運能使用達到最佳化。第1批已於今年春節加入營運，全數車輛預定於102年底前交車完畢。
- **展開花東新車站運動**，進行花蓮新城站—臺東站間29座車站及附屬設施改頭換面，新城站已於101年10月21日動工，全部工程預計103年底完工啟用，配合全線電氣化，可促進民眾使用鐵道旅遊，並滋養豐富花東在地產業。
- **推動台9線蘇花改、南迴公路後續改善工程**，預計106年完工通車。
- **評估新建花東快速公路**，102年編列1,500萬元委託專業顧問公司進行評估。

(四)離島交通建設

- **新建馬祖南竿福澳碼頭區港埠設施**預計今年底完工，**行政旅運大樓**預計於104年3月完工，**北竿白沙碼頭區浮動碼頭**於今年底完工，並推動北竿機場改善。

- **辦理金門水頭港區港池浚填工程**，預計今年底完工，**客運中心新建工程**預計 106 年底完工。
- **購建離島交通船，強化離島海運服務**。為維護離島民生與觀光需求，本部補助連江縣政府 14.2 億元購建新臺馬輪(已命名為「臺馬之星」)，預計於 102 年底交船，另為兼顧東引與莒光居民運輸需求，本部補助 1.78 億元購建新島際交通船；此外，澎湖縣政府預計於 102 年 3 月完成新臺華輪規劃及初步設計工作，將循程序陳報行政院審議。該等新船購建完成後將可提升離島海運安全及服務品質，並確保海運交通順暢，進而帶動地區觀光產業發展。

四、加強運輸安全管理

(一)道路安全

在事故防制方面，針對車禍死亡人數占較多之機車、高齡者、酒後駕車等 3 項重點課題，加強教育宣導與執法取締作法。機車事故防制包括汽機車分流之工程改善、加強考領機車駕照之教育與路考試辦；高齡者事故防制則包括培訓路老師到宅與赴銀髮族社區大學等處所進行宣講；酒後駕駛防制則加強宣導自今年 1 月 1 日起針對「未領有駕駛執照

、「初次領有駕駛執照未滿 2 年

、「職業駕駛人駕駛車輛時」採取較嚴格的酒精濃度標準，及今年 3 月 1 日起加重酒後違規駕車罰鍰額度上限由 6 萬元提高至 9 萬元等之新規定。

另除推動乘車繫安全帶，配合今年 1 月 1 日取締

汽機車低頭族新措施，進行廣播、電視、LED看板、車體廣告等全方位宣導工作，期望能達成降低國人交通事故死亡人數2%之目標。

(二)鐵路安全

持續推動北中南都市鐵路立體化及捷運化，消除都市鐵路沿線平交道，至其餘鐵路平交道，責成臺鐵路局及道路主管機關逐年檢討持續改善。另引進高科技平交道防護設施、執法設備，加強教育宣導，以強化平交道的安全管理。

(三)遊覽車安全

為加強遊覽車安全管理作為，本部已研擬人、車、路、業、執法等五大面向，15項措施及30項強化作為，督導公路總局落實管理，目前重點以加強駕駛員專業駕駛訓練及改善駕駛員工時條件，辦理遊覽車車輛總體檢作業、建立車輛保養及維修紀錄完整履歷制度、大客車安全品質識別制度，並會同各地方政府認定及公告危險及禁行路段。

(四)飛航安全

民航局於100年訂定「國家民用航空安全計畫」，15,000公斤以上渦輪噴射飛機10年平均失事率自0.55次/百萬飛時逐年降低2%作為推動目標，101年全年無相關失事事件發生，近十年平均失事率已降為0.35次/百萬飛時，未來將持續檢討推動該計畫，以有效降低飛航安全風險。

另為因應熱氣球活動蓬勃健全發展，本部已強化相關安全管理規定，全盤檢視民用航空法相關法規，將於3月中旬發布實施。爾後，熱氣球於飛航活動前，航空器應經登記並取得適航證書，同時飛航駕駛員須具備檢定證及體檢證，並遵循熱氣球飛航或繫留作業相關安全規定，始得飛航，以維飛安。

(五)海運安全

參照國際安全管理章程(International Safety Management Code, ISM)，**積極推動辦理國內航線船舶安全管理制度**，加強航商風險管理意識，以有效降低人為因素失誤，增進船舶航行安全。另依據行政院海洋事務推動小組第9次會議結論，預先研議規劃推動海上交通安全法之制定，以維護海上交通秩序，保障船舶航行安全。

(六)防災機制

建立橋梁、邊坡監測機制與工地即時監視系統，以提升行車安全性與工程施工品質。另全面展開**國道邊坡養護及補強工程**，預計102年8月完成。

五、持續優化質量兼具之觀光服務

101年來臺旅客人數高達731萬人次，中國大陸、日本、韓國、馬來西亞、港、澳等主要客源市場來臺人數同創新高，其中港澳旅客破百萬人次，觀光市場經營成效卓著。今年將積極執行「經濟動能推升方案」之「優化觀光提升質量」工作重點，建構質量並進的觀光環境，期達到來臺旅客770萬人次目標。作法上：

- (一)推出臺灣觀光年曆，配搭 Time for Taiwan (旅行臺灣就是現在)宣傳主軸，以活動帶動觀光及關聯產業發展，全方位爭取國際旅客來臺。同時，辦理「夏至相約 23 度半活動」，以北回歸線區域分界概念，規劃於夏至日辦理特色主軸活動。配合今年各項大型觀光活動，本部公路總局已擬妥交通軸線疏運年曆，整合既有資源，配合相關措施，鼓勵民眾「多搭車，少開車」，強化綠色運輸使用。
- (二)開發高價值客源市場，積極爭取東南亞 5 國(印度、印尼、泰國、越南、菲律賓)之新富階段及穆斯林市場客源，同時提高國際旅客來臺便利性及誘因，爭取國際與大陸郵輪市場及大陸商務客、自由行旅客來臺。
- (三)倡導分區深度旅遊產品，輔導旅行業研發創新旅遊產品，推廣區域性、短天數(5-7 天)、深度旅遊方式，以北、中、南、東分區輔以保健、農家樂體驗、溫泉、美食、文化主題旅遊方式進行深度旅遊，以有效分流旅客，改善旅客過於集中部分重要景點之情形，疏緩熱門景點承載壓力。
- (四)強化旅遊品質與安全，熱門觀光景點遊客分流、流量預報、總量管制機制，整頓購物店商業秩序、加強團體住宿及食品衛生。此外，為強化旅遊品質，訂定各種旅遊防護計畫及作業要點，建立橫向訊息通報等預防作為，並強化對旅行業及導遊人員之稽查工作，及加強導遊人員訓練。

六、創造多元郵電及生活化氣象服務

(一) 郵政服務

持續推動兩岸郵政業務加強彈性合作，如 102 年推出海運兩岸郵政速遞(快捷)業務、兩岸郵政網購電子商務及博物館合作交流等，另規劃網路交易代收代付、e 動郵局及外匯存款等新種業務，以增裕營收。

(二) 電信服務

推動網際網路通訊協定升級推動方案，協助各政府機關(構)於 102 年完成主要外部服務系統升級 IPv6，104 年完成次要外部服務系統升級 IPv6；105 年或以上完成內部使用服務之 IPv6 升級。寬頻網路建設部分，可接取 100Mbps 寬頻網路之家戶率，102 年以達成 100Mbps 全面到戶(除偏遠地區外達 100%)為目標，光纖用戶數以 550 萬戶，無線寬頻網路帳號數以 1,000 萬戶為目標。

(三) 氣象服務

為強化高風險地區災害性天氣氣象服務，建置鄉鎮尺度災害性及強對流偵測輔助系統，並以縣市為單位提供災害性天氣資訊，並發展即時預報技術，發揮氣象監測的防災效益。

在海象測報部分，於東沙島資料浮標增加即時海流觀測；完成東吉島海流波浪站建置，並與運輸研究所港研中心合作，建置 AIS 岸台廣播發布海氣象資訊服務。

地震測報部分，預計新增 6~8 座井下地震觀測站，加強與國家防災科技中心合作進行強震即時警報之通

報作業，並強化地球物理觀測資料之彙整與分析工作，以歸納其與臺灣地震活動之關連性發展地震前兆之相關指標。

參、結語

交通服務的對象及空間極為廣泛，時間上則是全年無休、24小時

打烊；交通建設又多為重大跨年度之延續計畫，且為國家經濟發展之重要基石。在「美好生活的連結者」使命下，本人已要求本部同仁，在處理業務上要洞燭機先，以「想像力」、「執行力」展現創新與變革，從工作中獲得成就感，以共同推動各項計畫及措施，打造優質便利的交通環境，提升臺灣國際競爭力。

以上為本部重要業務口頭報告，另備有書面報告資料送請查閱，敬請各位委員指教。謝謝。